

江家次第第

十四

新	法	
做册	号記	號部
一九		
學	縣	滋
校	中	賀

男

Z10.07
243
V214

江家次第卷第十四目錄

殿祚上

御讓位 加幼主儀

固關

坊官除目

建礼門行幸 付東

御即位 付后宮出車

大嘗會御禊 付定皇后同與儀節下大臣儀

穴建師

粉書

所藏書

遊覽

學校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江家次第卷第十四

踐祚上

一 讓位 幼主儀

若御別所者大臣以下令賈璽劍於近衛次將就新帝御所進之其儀如行幸

昇自晝御座入夜御帳置之有筵道 地

長和例近衛者縫掖壺胡錄諸衛者平胡錄關

腋

出御晝御座 依幼雅御直衣款

其東間鋪菅圓座一枚為執柄座

笛管一合 尺八二

橫笛二管拍笛

殿上御倚子一脚

時簡一枚 在机

次藏人等立御物次内豎奏時

次申吉書 於執柄直 先弁次頭以下

次被下藏人禁色宣旨次供御膳 藏人頭陪膳或

次召鈴繩懸於殿上次作殿上簡令書侍臣等臺盤

所同之於藏人所書之

次藏人目給次瀧口名謁殿上名對面 或無

次問諸障見參次近衛勤夜行

○御讓位

大臣奉勅仰外記誠諸司固關事

當日大臣奏宣命草

式部立標中勢置版位

天皇御南殿

懸御簾立太子倚子母屋東三間西面立内弁元

子庇東二間

内侍二人執神璽寶劔候太子昇後候東階下 侍

一人掌 近衛將等立階下 著縫掖袍

内侍出大臣以宣命付内侍奏 木臣立

太子參上著倚子著大臣堂上兀子在南苑東二

近衛開門闈司著草整

大臣召舍人音少納言代就版

大臣仰云刀祿召世少納言稱唯出召群臣列立衛

公卿帶

大臣召宣命使召大中納言堪者被召入入自廊東

廻下立廊間

大臣下加列出自廊東宣命使就版太子宣制群臣

又宣制群臣再拜或拜舞自群臣退出中務取版

王卿勅授輩解劔在左仗

新帝下拜舞用儀於宣陽殿西廡內侍等以神璽等

相從新帝就御在前奉置內侍披奉御衣笏入替居

女官

少納言二人持傳國璽櫃追從少納言大舍人

進今上少將持供御雜器進之近衛始警蹕

內豎移簡申時

新帝上表亮學士進昇机立幔外大臣以下四人昇

進新帝相扶前帝迎立砌下著青今上正笏擊折此間

昇机臣下跪候地前以表机立殿上退今上出內侍

執表上覽內侍臨檻召大臣大臣出大納言已下昇

奏出大臣返表

今上翌日欲上表前帝止可上覽儀

今上服天子服有大后坊官置笏帶刀解兵著縫腋

大臣於新帝御前定殿上人王卿以下先神所別當

陣昇殿者奏賀

大臣奉勅下勅授宣旨近代當日下先帝尊号事御隨身事

母氏尊号事定藏人所事奉幣伊勢奉幣宇佐

和氣氏五位或用他氏云

不義讓之時大臣近衛將等二人神璽等奉新君御

在許奉遷雜器如例以前君命作宣命餘如常

固關事

大臣奉御豫仰外記令點使人令召仰又令誠候所司并雜具等

木幣三枚長三寸方一寸函三合

以上木工寮以檜木作進之於內記

松脂左衛門府進之

主鈴作奏令藏人奏請

柳管內匠寮進之薰革生絲內膳寮進

以上皆付主鈴

御馬十二匹左右馬寮各六匹牽進

大臣參議著陣大臣令官人召內記

仰內記令作勅符仰弁官令作官符或云仰官史而前例多仰弁

外記覽內舍人差文於上卿見了即返左右近衛差文更不覽之

次行警固事若諸衛不具者固開事訖後或行之上卿召內豎內豎入

百敷政門候小庭上卿仰云諸衛召世備息日候不

司司召世

或曰諸衛將佐各一人參入皆帶劍執笏

今上翌日欲上表前帝止可上覽儀可准昨

今上服天子服有太后參賀坊官置笏帶刀解兵著縫服故先懸

大臣於新帝御前定殿上人王卿以下先神所別當下宣旨左近

陣昇殿者奏賀

大臣奉勅下勅授宣旨近代當且下先帝尊号事御隨身事

母氏尊号事定藏人所事奉幣伊勢奉幣宇佐

和氣氏五位或用他氏云

不義讓之時大臣近衛將等二人神璽等奉新君御

在所奉遷雜器如例以前君命作宣命餘如常

○固開事

大臣奉仰豫仰外記令點使人令召仰又令誠候所

司并雜具等

木契三枚 長三寸方一寸

函三合

以上木工寮以檜木作進之於內記令隨拜

松脂 左衛門府進之

主鈴作奏令藏人奏請

柳管 內匠寮進之

薰草 生絲內藏寮進

以上皆付主鈴進之

御馬十二匹 左右馬寮各六匹牽進

大臣參議著陣 大臣令官人召內記春帶

仰內記令作勅符仰舟官令作官符或云仰官史而前例多仰舟

外記覽內舍人差文於上卿見了即返左右近衛差文更不覽之

次行警固事若諸衛不具者固上卿召內豎內豎入

百敷政門候小庭上卿仰云諸衛召世備忘日候不

司司召世

或曰諸衛將佐各一人參入皆帶劔執笏

自日華門列立於軒廊南西上雖有四位皆依府

次立若將佐不參之府者將監若尉帶弓箭立後

列

雨儀立軒廊內

上卿宣固護備忘日司司固衛若入夜者先

諸衛同音稱唯退出左廻或右廻經下薦前

次內託覽勅符草於上卿入

勅符其國司守位姓名介位姓名等此字依令不可有但天慶六年有之 通授人皆載之有行守字

應警備事

使官位姓名位五

內舍人位姓名

右明日可傳位皇太子當此除會疑驚物聽仍為警
固彼國差件人等賣木契發遣國且兼知依例勤行
勅到奉行

年月日

上卿見畢令內記內覽之次令持內記參弓場殿付
職人令奏此次或令奏御畫有無由依令并儀
次返給後座次內記清書奉之

合三枚書黃帝由見
延長八年記

伊勢一枚 近江一枚 美濃一枚

件勅符依令不可有御畫日仍內記可書欵

上卿見畢暫置前次仰內記令奉木契

次內記取硯筥進置大臣前加入木契或入別管內
記下人進之云然而入

家具其之
由見式

次大臣執筆各書木契一面

賜伊勢國

賜近江國

賜美濃國

書畢即給內記令割之內記

頭林著小力并奉石於懷中

各自字

中央割之惣六片如故相合進之於上卿

上卿加入勅符管給內記內記退立小庭

外記排官符於文刺候小庭上卿目之

外記稱唯進覽之三枚

太政官符 伊勢國司

大使官位姓名五位

內舍人位姓名

上卿具賣勅符一通

驛鈴二口一口五刻 一口三刻

近衛三人從各一人

右為固守彼國差件等人給辨發遣國宣兼知准固

開使依例施行符到奉行

弁位姓名 史位姓名

年月日

太政官符 近江國司

太政官符 美濃國司

以上同上

上卿見了返給

或加入勅符管令賣內記

外記執之立內記此

傍大臣參上於子場殿內記在外記前相從令藏人奏覽了返

給

讓國時木契六片皆返給自余時各一片留御所

右片也謂當筆右也

上卿還著陣座內記奉勅符管退出木契一片被留御所之時此狀

內記取視退出外記奉官符

上卿取官符入勅符管外記持文杖退出即令外記

仰掃部寮小庭敷座敷置二枚東西對座云而天慶

三年五月廿三日九記敷三枚西二枚一枚少納言

輔一枚者主鈴云東一枚內記並北上云

兩儀敷軒廊東第二間

軒廊立案仰主殿寮生炭兩座間南寄生之

次大臣令召內豎外記召之內豎入自敷政門候小

庭大臣仰云召少納言或云召所可非也次少納

言一人率中務輔一人若無輔者以內記二人持硯

主鈴二人一人持印盤立宜陽殿砌

以上入自日華門著座或內記出少納言輔主鈴

在西內記在東

大臣召近衛司若大將者召將監稱唯進候小庭大

臣仰云或記印次召少納言延長八年貞信公不

少納言起
座令出
稱唯候
膝突大臣仰云印
或說印
次少納

言起座引主鈴出印將監入自日華門相從此間少

納言立長樂門前橋西頭將監立東頭並北面南日立廊

內少納言就案下將監留立軒廊南三許丈主鈴置

印板於案上取官符授少納言而退立將監之傍大

臣召少納言少納言進候如前大臣仰云問時少

納言稱唯還案南召內豎音二內豎稱唯趨立少納言

後少納言仰云問時內豎稱唯退去次內豎參申其

刻少納言進申大臣還立本所大臣召內記ウチノ或

云名依有二人款濟時卿說

內記進膝突大臣取勅符授之宣云記世內記稱唯

取符復座年月日記時刻進之着有御畫日大臣召

少納言驛傳或云目少納少納言着膝突大臣授勅

符及官符給之少納言給之就案踏印中務輔進執

勅符一端令主鈴踏印訖少納言進勅符更取官符

着座

天慶三年五月廿三日固開清慎公召中務給勅

符捺印畢返上時召少納言給官符飛驒時亦如

此九條大臣召中務給勅符輔就案下時召少納

言給官符而或文如之

天慶九年讓位時申大任或可行也

延長八年貞信公給少納言

大臣召內記目之見九條記復奏勅符先可內覽故令費內記就御所木契留座

天覽畢返給大臣復座召少納言給之少納言著座次召內

記給木契右片也直給之內記封於一紙進之大臣書名字

暫置又給契於內記左片也內記著座次少納言令主

座前鈴封勅符納木函以絲結內記同封之以紙裹之束

天各注訖內記一人書函上題函上頭書賜其國字

押緘之處書封字其緘

下右注驛傳字左注年月日

其一人書革囊著短籍畢少納言進之上卿召少納

言給紙封之木契少納言給之即卒主鈴納印取鈴

納木契納於鈴櫃自日華門退出中務輔內記等退出掃

部主殿撤雜具大臣召內豎內豎參入候小庭大臣

宣左右乃馬乃察召世內豎稱唯出召之

左右馬寮允各一人候小庭入自敷大臣宣遣固關

使等給御馬

如式可仰其負而例不必仰

允等稱唯退出大臣又召內豎內豎參入候小庭

大臣宣使介令候留大夫等召世內豎出召之大夫

等入自日華門列立於軒廊前依位階不大臣宣參
 來第十人稱唯進候膝突依位次不大臣授勅符木
 契仰云其乃國罷天其乃開衛禮使稱唯還立本
 所次次使亦同此訖乃退出

延長八年義平元年例同音稱唯一進給而式
 及天慶三年九年等例如之

水納言於日華門外召內舍人給官符驛鈴次大臣
 召內豎內豎參入大臣宣左右乃馬乃司兵庫乃司
 等乃使召世內豎出召之使等入自日華門外立軒
 廊南

正長八年一一自敷政門奉宣

大臣仰云左右乃馬乃寮兵庫乃寮罷固衛禮

天曆三年十月二日高明卿一一召膝突仰之又
 始六府召仰之次仰之若有先例款開使稱唯退
 內記撤誓

坊官除自

公卿在陣

頭藏人著貳召攝政御消息有可勞近代不不羅著
 陣人人此方

殿下橫座

公卿著

大臣一人必可假

攝政召大弁

訓四位可召名微音

大弁微音稱唯著座依殿下

御氣色召五位截人名其人參入仰云硯續帛入柳

莒持參硯筆墨小刀硯瓶續飯并續紙二卷

各六許枚大

弁取之置前殿下給申文大弁押莒於下挑笏進給

之復座殿下仰云早又大弁開申文見之次取紙先

書太政官謹奏字後申案內任之皆刺闕也仍不召

闕官任人及三人以摠紙結之破申文與用之任畢

注年月日一遍見之撤莒內物入大間如先奏之此

間持莒而居殿下見下置給大弁持莒復座結固成

文引封更進之取莒歸入雜具

每任人懸申文勾申兩官者注任官點任他官者注

其由長木烏

衛兵自余馬允

許二人

文官等

兼書 延又四大府記帶刀一二年二人任衛門尉連一人各任申請任院司元右衛門尉硯元度左是男基兼依任石也

殿下召清書上給之即於御直廬令參儀清書畢更

覽後歸陣行清書并下名如常

四 建礼門行幸裝束

門南甬以南去三丈立五丈簷合綃屋二宇東西屋

庇柱外東西北曳廻綃班幔其內鋪板敷鋪滿廣薦
并長筵南薦其上北星中央立輕幄其內東西北立
迴太宋御屏風二帖其中鋪二色綾毯代立平文大
床子二脚其上敷高麗褥其上自藏人所受圓座一
枚敷之為御座輕幄辰巳角南座立同屏風二帖其
東東向敷小筵二枚其上金高麗端半疊向御幣北
屋乾角立同御屏風二帖其內鋪小筵二枚其上立
赤漆小倚子為御粧物所輕幄東鋪兩面端疊一枚
同幄西雙鋪黃端疊二枚為內侍候所綃屋外四所
各去三許丈曳廻班幔辰巳角開幔門其內置鈔位

二枚一枚中臣一枚齊北面班幔半構幔門行幸之時主殿
繫官人其東面幔外去三許丈立七丈幄一宇西北
東曳廻班幔為公卿座其內鋪滿薦東西二行鋪疊
西方南北面紫端半疊四枚次青端半帖大納言次
青端長疊二枚參議幄東去三許丈立五丈幄一宇
西北其內鋪薦其上二行鋪疊南少納言外記幄東
一行鋪長筵為外記史生弁官史生官掌座南上當
公卿幄南去四許丈立五丈幄一宇東西為給宣命
座西第一間大臣座第四五間弁門乾艮角兼明門
坤巽角柱曳通大幄西幔南北行立七丈幄一宇南

間主水次三間御厨子所北春華脩明兩門陣座以
二間御輿宿各以慢臨之東陣屋西切懸未申角以
南并更折東西曳巨大幔南西陣東切懸辰巳角以
南當待賢六衛府陣雖平座不設座左右近衛在
門北恒角左右兵衛南大幔內東西相分十
許丈左右衛門大幔外如兵衛陣

○同行幸

御受禪之後以可為即位之由被申伊勢太神宮也
近則天慶永觀寬弘長元延久等例也治曆依無建
札門幸神祇官被申諒闇之年并幻主無此行幸大
臣於大極殿立之但長和應德攝政參小安殿給幣

公卿等多相從但退出時無出立

大臣參陣奉仰令勘日時返給後下外記

又仰裝束弁可依其年例之由藏人奏下請奏往年

或無幣物

前一且裝束司立幄於建札門外裝束在別

當日公卿參陣無文帶

警固時衛府公卿以下著壺胡籙大將檢非違使

別當佐等平胡籙

主上渡御南殿帛御裝束無文王

若御昭陽舍者自西繫垣北戶作假長橋至綾綺殿

同殿四砌并陣座後柱北同作長橋至南殿良角橋
若御他殿舍者又准之造假長橋自南殿北中戸入
御着御清凉殿時西戸自御帳北障子戸入御内侍
二人取劔璽在前後一本上髮薄色裳他女房好此
五位藏人引導執柄御裾

此間左右近引陣當日月主上御御帳南間給夕立
無御反開右近次將率駕輿丁隨身等渡階斜行向日華
門無鈴奏不昇出太刀繫

次公卿列立淺

第一大臣進自炬火屋北次人進自炬火屋南右

大將渡階下立橋樹東下文

次寄御腰輿腰輿進自日華門宰相中將離列附御

輿大目

次腰輿寄南階先掃部頭

次上薦次將昇傳取御劔置輦中先

内侍渡劔之後居璽又如此齊部去手所取

部獲列齋部膝行取内官幣退下右廻獲列天

皇宣中臣參來中臣進跪板敷上天皇宣能申天

進也

中臣微音稱唯退下即齋部為先

次止部中臣退出

中臣參上間大臣著東幄內記持宣命草并外記史相從大臣著座召使正親給宣命正親退後召內記給管次并以下出立幄下西面上大臣相揖著公卿座使等出待賢門之後主上還御其儀准上但次將等入兼明門之後相替御輿歸日華門之後主上還御本殿若此日以齋王不替之由被申賀茂者還御官後大臣著宜陽殿若著左仗召使參議給宣命參議給之出敷政門給次官出建春門具御幣乘彼社伴幣侍外記門外北恒下

五 即位

內弁大臣著陣

行幸召仰奏宣命

或不奏草且奏清書

給下名并位記管

於陣座命散人奏散人即傳給

給內記

內記給內堅令持之其內堅大臣可誠仰抄

次行幸如恒

內弁著東廊休幕

在昭訓門南腋

內記便候大臣幕可

置位記管後就殿巽角座

外記申請司代官

差內記送宣命文於宣命使幕可

外弁大臣以下入自含輝門謂朝集堂東小門

就朝集堂座西面北上

大臣北階言中階參議南階就時經上官座北昇首東面階降時用西面階云弁少納言以下座在東座西非參議三位以上入自章義門就西堂但親王在西廊邊列立親王被叙者可著東堂城

彈正入自長樂永喜兩門謂應天門東西掖門列立東西朝集

堂南頭

式部丞錄以下起應天門內廊座列立砌前召計五位以上

典儀就版位外記申弁備畢由

內弁大臣著禮賜取副下名於笏入自昭訓門帷下七子

內記置位記筥於大臣前机却著殿巽角座大臣召內

豎音二內豎別當稱唯進立帷南其座在昭訓門內東北角壇下長床子二

脚大臣宣式乃省兵乃省召世稱唯出自昭訓門召

受二省丞各一人參入自同門進立輕帷南北面內

弁式部丞進給下名次又召兵部給下名西前二省

丞退出內弁復召內豎音二

二省輔并丞出自昭訓門立帷南如前

大弁式部輔立大臣前

大臣置笏於前案取筥授之輔退復列

次又召兵部給筥如初兩輔丞經左近陣後下自龍尾道東

階經旨福堂南置案退出式部度軌道置西樓式部便
出東廊北掖門兵部西趨經延休堂南出西廊北掖
門

內弁令近衛喚外弁

外弁上卿喚召使

召使三人進立堂西當北第一二間北面立

上卿宣兵乃省召使稱唯退出兩度召之自出

長樂丞進立階上卿宣令擊裝裝鼓式曰令掩開門

鼓擊丞稱唯退出令擊外弁鼓九諸門以次應之下

鼓不開章德興禮兩門謂會昌門東西掖門伴左佐

伯右帶劍著五位禮服率門部三人不帶弓箭入自兩門

居會昌門內左右廂胡床門部執翳女孺八人各

於東西戶北下取內戲寮官人所持之翳進著座在殿

東西戶前以南為上

寒帳左右各各入自北面東西戶著座或有仰令殿

帳撰有緣威儀命婦左右各入自北面中戶分著座

自後殿次左右侍從禮服帶劍各引四位五位及少納言入

從光範門歷軒廊昇殿上各出南榮而相折各至南

廂東西第二間北折入楹內而相揖侍從立南廂少

次伴佐伯兩門下壇對北面立次令門部開門還本

座諸門皆應各還

此間外弁諸卿起座西階列立

次兵庫頭申内弁大臣云令擊召刀祢鼓牟

大臣宣令擊與頭稱唯退召鼓師名

鼓師稱唯正曰擊喚刀祢鼓

鼓師稱唯擊下諸門皆應

外堂公卿以下列立參上

左方入自會昌門左扉就標

伴佐伯并諸仗及内舍人共起兩氏降壇

五位以上依次參入次六位

次叙列參入二省率之左右相分參議以上入後大輔以下相引參入

天皇御高御座不待次依吉御前命婦左右各前行

至高御座下立

内侍二人劍在御前左前行服礼以劍壘置御座邊却

候帳後

供奉女房十人亦在御後

御座定後御前命婦引還

兵庫頭申大臣云令擊褰御帳鉦車

大臣宣令擊與頭稱唯退召鼓師令擊三諸門鉦不

應執翳女孺左右各奉翳

偃翳出自第二間更經少納言後進御前南廂立

三行奉之

長翳六人在內中翳六人在中短翳六人在外

天皇端笏把牙御笏南面

褰帳命婦昇東西階褰御帳褰御前一間女官自內相助以鉗縷固之卷帳

如八訖復座

執幣女孺等偃幣自內出還入如出

此間執仗者稱警執幣復座後稱之式部稱面伏群官警折

諸仗兩氏共坐

主殿圖書就鑪焚香各二人出東西焚之主殿先畢生炭圖書焚香排笏昇床子

復座典儀進兩步再拜贊者次王公百官再拜五位以上

先拜六位以下宣命使就位每曲折揖宣制清涼記三段但無辭別者四段西宮

記例二段又諸仗共立辭別一段

百官拜舞先再拜次舞踏次再拜武官俱立振旆稱萬歲其聲

謂待宣命大夫復列而止

宣命使復列左諸仗共居

次式部叙位輔就安下次兵部叙位同

次叙人等共拜舞共立典儀又曰再拜贊者群官并

叙人共再拜

左侍從為上薦者進礼畢退復本位

次兵庫頭進申大臣曰令擊垂御帳鉦大臣宣令

擊與退召鼓師令擊平聲

次女孺進季翳初次褰帳二人進垂御帳儀准

諸衛稱警蹕

天皇御後房御前命婦參進并掌侍取劔璽等供奉准初

兵庫頭申大臣云令擊出刀袰鼓大臣宜令擊與頭

稱唯召鼓師令擊與平聲群官退先叙人次侍從少

納言内弁又退次執翳次威儀次褰帳等退二省撤

位記箕掃部撤案兩氏閉門諸衛叮鉦解陣

○即位間事

應德四年十二月十九日
左大辨大江廷房朝臣

延久四年十二月廿九日御即位

先早且御湯殿次送供奉女房等太極殿殿上人奉

出車

次於北一箇寺被修御誦經

以所衆灌心等為使

已時左府參内付予被奏宣命無返給

又藏人二人給下名並位記管府即給内記内記令

實内豎相從涇日華修明等門向給八省休幕差内

記送宣命使祐家卿休幕

礼服公卿先向八省院各取宿為著礼服也

右方侍從基長 宣命使祐家

大納言忠家 頭房

中納言能季 泰憲

參議隆綱 伊房

自余公卿皆參皆著隱文帶云先例無文云而

今度依治部卿隆俊著無文參入前例云而聞

右府御說用隱文云於陣改著有文帶

衛府將佐

卷纓著關腋不著半臂下重參入至行幸期著禮

服近衛次將著甲多以絹裁甲形以墨畫之墜膠

膝於風流甲或以金銀珠玉作甲左大臣御少將

如此

剋限出御位袍御

排鞋

出自昭陽會到南殿路好建禮門

行幸日仍不記

內侍取劍璽在前後

大輔內侍取御劍予相扶之後少納言執御璽截

人兵衛佐公實扶之

公卿於左近陣後見參

泰憲卿後白語曰付內侍是近衛次將兼截人時

例款云隆俊卿答曰近代之例皆如此云

殿下候御後給頭藏人等皆扈從先是差御藥陪從
雜色所衆合八人仰左右衛門府御藥辨櫃并御厨
子所御膳辛櫃催衛士令賣留守藏人一人宗并雜
色以下相分留候取物内豎十人云

○后宮出車事

多以廿兩也御即位裝束使記齊后宮女房料敷疊
十枚若以一枚爲四人座女房已及四十人當出車
廿兩出大内時不用車若御里内可准彼狀女御代
猶用廿兩况后宮乎

上東門院大原野行啓出車廿兩此日忠家大納言
母雖爲御乳母子乘第十十車云此日入道殿令舞
求子給大原野行啓起五條后子順以藏氏勸學院衆
爲車副二條后子高以姪乘車後在五中將書和歌與
二條后

大原也小鹽之山毛令日等已曾神代之事緒思出
良目人疑先是若有密事狀或云在五中將爲嫁件
后出家相構其後爲生髮到陸奥國向八十嶋求小
野小町尸夜宿伴嶋終夜有聲曰秋風之吹仁付天
毛阿那目阿那目後朝求之觸體目中有野蕨在五

中將涕泣曰小野止波不成薄生計里即斂葬中將
與齋宮密通令生師尚真人仍高家于今不彙伊勢
故中宮大原野詣時資仲卿進五條后行啓時行列
圖人疑之

〔六〕木尊會御禊定

九月中旬大臣定裝束司

長官一人中納言次官一人中弁判官二人史一人
內記一人主典二人內藏屬勘解由主典各一人

次第司

御前長官一人納言若衆議次官一人式部少輔
判官二人式部中務丞主典二人式部中務錄御
後長官一人衆議次官一人兵部少輔判官二人兵
部民部丞主典二人兵部民部錄

秦聞下三省除自也

元慶八年天慶九年於外記應任之仍先給下名

注裝束鼓打時列陣鼓打時

進鼓打時行鼓打時出御門吉方御禊吉方還御

時

天慶九年先
奏草次奏
清書

太政官式云預令勘申者天慶例如之清涼抄云裝束司令勘申云依儀式於近例任裝束司等之日使令勘申

○同點地次第

辰一點裝束司主典史生官掌率諸司等臨川原大
截省立幄三宇掃部寮鋪設北五丈幄二宇合宇午東
幄北第一間設長官座南面第二間設次官座第三間
設判官座西面西幄中央北第二間設勅使座東面
對次同幄第三四間諸司國司五位已上座東面北
官座上對判

官西幄南妻設主典史生官掌召使等座北面東上
各有絕席
西幄北第三四間設諸司六位座東面北上南去五
丈立七丈幄為饗所官厨家奉仕饗五十前長官
山城國奉秣北東芒華等

午尅長官次官到著各官乘車先點地形次著幄座
次山城國進諸風土者二人解文主典以解文覽長
官覽畢仰可下次第司之由返給判官問諸風土者
云可申村邑名号者即稱申其名次召繪師一人令
畫地樣圖其端以判官史令書付村邑号次主典令
覽長官覽畢長官付勅使中將此間召陰陽寮令勘

地方次召左京職官人令申京條丈尺然後令勘申
件勘文相副村邑名文奉之

次木工寮屬少以文細點地方丈立札南北四十五丈
東西四十丈

次召仰檢非違使并國司等今日以後點地内外汚

穢物并牛馬制止關入兼又惺慢處分之日饗可儲

由可御下

○太掌會御禱

寅二刻打裝束鼓平且奉幣路次諸社

被御下前後次第司可帶劔由

御前次第司參入就美福門胡床長官次官東西北
上判官主典西面北上

主鈴在御後次第司參入就豐樂院北邊長官勅於
留便所

彼院北門立胡床北面西上今案件打列陣鼓
所等可隨御在所

次第司檢校標抗事

檢非違使佐以下巡檢當路事

御前司巡檢官外標事省掌召計事

打進鼓

大臣起仗座出自宣陽門經春華門進立節下外

記各立標下

天皇御紫宸殿聞女御代被參
由之後出御

先是掃司昇出太刀髻置西二間簀子

內侍二人候劔璽於御帳西邊陰陽師反明

陰陽師
思正給

次立御於正南內侍立左右

右近將度階下向日華門左右將夾南階立

玉卿列立櫻樹南庭比上
西面

少納言率主鈴等出鈴無闌司奏
鈴奏等寄御輿

掃部敷建道主殿寮撤御輿把

次將開輦戶內侍進次將傳取劔置之

天皇乘御無警
蹕次置璽管

東豎子取御排鞋左右將監昇太刀髻等櫃

此間關門可隨
輦路玉卿前行

節旗漸出就官門外標

次乘輿到官門五位以上騎馬六位
以下到侍賢門乘

打行鼓

大臣仰外記外記又仰兵庫頭

次函簿次第行列至京極京職留馬

山城率子第奉迎

此至頻宮節下大臣就標諸司列立

裝束長官以下迎謁於西門外南邊東上北面長和
西面北上可隨輦路

公卿着体息幕待駕
間

御輿留西門外祭主進御麻物返給入門

次第司以下就標公卿列立

御御膳經御禰帷北寄御輿於東面中

節下大臣令擊鎮陣鉦召外記令

大臣前後長官等入門各著帷近代不

主上駕腰輿幸御禰入自西方帷列立

公卿帷東頭北東面大將不著靴進候他公卿不進扶

主上自百子帳後方入御近衛次將

開百子帳後置之大床子近仗是帷西邊御輿近候

執柄候東面北第一間南面中臣女候南第一間中隔

屏風西次公卿就帷南邊地上座

裝束次第長官同著此座裝束次官以下著同後座

次供御手水

主水官獻之頭截人傳取奉之開百支帳南間西

屏風為路

主上御百支帳前平鋪座次官主參入候帷東南砌

上膝突神祇官以折敷并移物等置帷東庭石疊上

薦上

祭主進御麻經帷南幔北邊候

中臣女進取之傳進御吻後返給中臣女中臣女返祭生

神祇官人取御贖物進之如祭

御巫取之又傳進舊記可獻禊禊高坏由不見而近代如此

御巫四人可獻由見舊記

五位藏久獻執柄御枝物重

開幄第二間中隔屏風為路

次置公卿以下枝物神祇官人置之安於結篋

次宮主奏解除詞了退出大炊官人散五穀

神祇官引大麻於公卿座

御巫撤御前枝物次撤開白枝物

次又駕腰輿自此始稱警蹕大將進候如初

遷御御膳幄公卿以下著幄

此間或參入執柄休息幕

采女供御膳陪膳下人役供六人入自御膳幄東南角供之內膳造酒傳供

但不可供夕膳

若及暗者供御燈居於東緣北第一間主殿官人舉

炬火列御前西面北上行事所立柱松此間供腋御膳

大臣令奏山城國獻物間國司負少近衛等相加使

奉仕依請仕弁若頭申之

次藏人以圓座一枚置於東南第二間東緣

次大臣參入著圓座山城國司捧籠物列立西上北面

大臣宣何乃會物會天慶例不問

守以下一一稱物名大臣宣膳部テ給

各稱唯退出大臣退下

次大臣奏見參ヲニ通候暹申間

內侍取之奏聞返給

大臣退出召中務輔於今卿暹給之或令外記傳給

縫殿寮給公卿以下祿

執柄御祿頭者行事并申其由依仰給隨身擊行

鼓次寄御輿還御警

雅樂寮奏立樂至建禮門奉御麻

還宮儀如恒警躡鈴奏名對面留身參議當公卿後立軒廊南最後稱名

節下大臣者御輿過間暫立之

節下大臣并前後長官立標

大臣令打靜鉦如恒外記仰來庫令打諸衛應之

前後長官各進申諸陣靜了由於大臣

大臣宣縱長官次官復本位

大臣仰外記令打召隊司鼓兵庫打訖又仰外記令

打解陣鉦

○同儀皇后同輿儀

早且御沐浴

次公卿以下參陣

次女御代車列立郁芳門外北掖以南為上

次皇后出車立其南上同女御代參入之後有行幸

次御乳母等并皇太后上臈女房拂曉參頓官

次檢非違使佐以下巡檢行幸路近代必不見

次被下次第司次官以下可帶劔之由并攝政可行

列

於左近陣內之由宜皆依可違鹵簿圖也

上卿仰大外記

次掃部女官與大力擧置於南殿南簀字西第二間

留守上卿并弁兼白被定仍當白不仰

次節下大臣出自春華門著於建礼門外標曳用巡

玉大將者番長二人道衛本入相從又少納言外記

各一人相從若自建春門出御節旗在侍從所北掖

次前後次第司長官以下各著標御前次第司著美

第司著不老門內標近來無件門量程可立標款

次宸儀渡御南殿內侍取劔

次執柄并頭截人等相從如常

次於御帳西陰陽師反閉先皇皇后御於南殿御帳

後六尺御屏風內御座

次右邊次將渡東經階

次出御御帳前內侍立

次公卿列立

右大將渡西經階

次左右近衛引陣

次少納言出鈴仰無奏

次寄御輿公卿次將

次左右近將監舉大刀幫下

次上臈次將一人進開輦戶取內侍之所持劍入輦

下

次乘御不晚絲給仍東豎

次入御輿次將退

次次將等下南殿御格子額間

次皇后乘御女房并近衛

次次將昇閉輦戶無警言

次開門

次節下大臣令打行鼓

次五位以上皆騎馬

殿上人於春華門騎馬在前陣宸輿出萊明門御不
御細依
神事也

次出宮城門六位騎馬

大臣召外記仰云宸輿已近前陣可催外記於馬上稱唯催之行列次第是函簿圖仍更騎馬內侍

以下女官以上并皇左官女官女房等相從

次至頓官

次雅樂寮奏長慶子

依御事不可奏於而近代多奏

次參議以下列立西幔門外其南裝束司長官以下

北面列立

長官拂曉參頓官行事者公卿數少時有宣旨供奉行幸仍不迎謁

其西節下大臣就其標其北次第司長官以下列立

次車駕欲入西幔門之間神祇官奉御麻次王卿入

後節下大臣令打靜陣鉦而入

記文云大臣召外記仰可令打鉦之由外

記師兵庫寮令打諸陣相應云

次裝束使次第使依次入

次御膳幄

經幄南自東南入御時刻至時先御御

奉御膳幄大乃御鈴印等置幄北

次皇后同下御奉御几帳

御西蔀屋北第一二三間木尺御屏風內

次王御侍從各著幄座

次供御厨子所御膳藏人頭為陪膳五位藏人役送

先例自西北供然而依皇后御自西南可供次或執柄於此所進衝重五位

藏人為陪膳先是皇后出車女御代出車列立於領官北錦幄內相對立之皇后南女御代北

次御御擗幄自葦屋西入御

大將進候不著靴自余王卿立幄前

次御百字帳前平鋪座

次供御手水頭五位藏人從事自西屋取傳供之經御幄西并南跪車第

三間

次祭主捧御麻授中臣氏女二件女本候中

次一吻一摩返給祭主授官主

次御撫物官授御巫四人供之治替神祇官人供例贖物

執柄被候御座北五位藏人居被物居之以衝重

被候御座北

王卿裝束司候擗座在御幄南布近陣前并以下在後座神祇官置被物大馬料居

葛算納言以下居拂敷

次官主就御前南東庭膝突奏解除詞擗畢神祇官

引大麻執洒料位五

藏人傳奉諸卿料神祇官行之

次御禊了，大炊寮散五穀并米，先是伴五穀等置官

主座前大炊官

次撤御移物，執柄技物又同撤之

次五穀類，流之水，或記云埋砂石

次選御膳，於御禊，擡駕，藥

次王卿著座

次神祇官頒幣帛於近邊諸神

次內膳司昇御臺盤，參入米，女傳取自東南角供，輕

幄前

次大臣令撤人奏山城國不足也，交近衛官人以下

令奉仕列太政大臣同

次大臣候御前座先藏人數圓座於東

山城國獻物卅捧目以上并內豎或近衛府生

大臣問之各稱物名，大臣仰云膳部二給一次國司

退付進物所

次大臣取見參付內侍奏之治曆右大臣付內侍被奏

頭寬治源左大臣五位，藏人治曆大臣參入於御膳

極付內侍余二代大臣立南慢門內喚藏人付之

返給之後下外記兼平二年仲平御自幄山城守介

賀茂兩社祢宜預給祿列次縫殿寮立祿辛櫃於幄巽角

次中務輔唱名

次親王以下進祿所給祿執柄祿行事并取之衆御

膳幄邊申御祿候之由依仰給隨身

公卿祿侍從取之殿上人料上官取之天慶例一拜後或取手或

被懸
頸云云

次時尅擊行鼓

次乘輿雅樂寮奏音樂遷城
遷官
至建禮門神
祇官奉御麻

裝束司留河原

御南殿後鈴奏如恒

次下御候法准初次將同之

公卿稱名

留守參議當公卿後立軒廊南稱名當且陽殿南

一間初亦如此但節下大臣留建禮門外探

次節下大臣著兀子御輿過前
之間起座

次召外記仰云令打解陣鉦外記仰兵庫寮令打之

諸陣應之

次御前次第司長官進申諸陣靜了之由北面進立

申之其詞御前整司申久司司靜奴留事申給之申

此事以下
近代不見

次御後長官又同之大臣云繼志長官後本位大臣

召外記仰云令打止隊乃司鼓謂諸衛次兵庫寮打了又仰外記令打解陣鉦

○節下大臣

右大將依彼尋注出獻之

手振紫褐取物四帶必用總方先丁日有召仰之事

當日早且乘陣被下宣旨等次第司次官以下可帶劍

事攝政可行刻於左近陣事以上仰大外記留守事

兼白被定或當白有重仰說節下上卿出自春華門著於建

禮門南標隨身八人番長著蜜繪相從少納言外記

各一人相從次開門了上卿仰外記云令打行鼓次

御輿出御之間騎馬出待賢門召外記仰云御輿已

近前陣可催外記於馬上稱唯催之路間番長不騎

馬次至頓官著節下床子御輿過御前御輿入了召

外記仰可令打靜陣鉦之由打了之後節下上卿入

著幄座次主上御御禪幄大將進立次御禪之間著

御幄南座修禪事了還御御膳幄大將進立如初次

付藏人令奏山城國獻物國司不足加近衛官人以

下可令奉仕依外記申付藏人令奏勅許之後仰外

記次參上御幄著東簀子南第三間座圓座次山城

國司以下列立東上北面上卿問之何曾乃物曾國司以

下稱物名上卿仰云柏部亦給仰言頗次上卿復

幄座次外記進見參了上府見次上卿參御幄於辰巳

角以見參付內侍令奏之或晚返給之後下外記次

還御上卿留建禮門外標御與過御前次召外記仰

云令打解陣鼓次此以後事近代不行

江次第卷第十四

續

...

...

...

...

